

银亿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本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23 日以书面送达、电话、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八次临时会议，会议于 2017 年 9 月 27 日采用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由董事长熊续强先生召集，会议应到董事 9 人，实到董事 9 人。
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，经会议认真审议，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为子公司宁波瑞欣置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；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28 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公司为子公司宁波瑞欣置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125）。

二、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为子公司南昌市银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；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28 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公司为子公司南昌市银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126）。

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三、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有关事项的议案》。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28 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127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银亿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七年九月二十八日